

資格考考試流程:

依據「[本校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](#)」及「[生命科學院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細則](#)」辦理

本學程研究生已修畢應修學分數，始得向本學程申請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，並應檢附下列資料：

- 一、 資格考核申請表 1 份 (學生系統 [D.1.43](#))。
- 二、 [生科博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委員聘任申請表](#)
- 三、 指導教授之推薦函 1 份。
- 四、 學業成績單 1 份 (教務處列印之正式成績單)。
- 五、 博士論文相關之計畫書 7 份。

*本學程接獲申請案時，需先初步審核資料是否完備，資料不完備者，應要求學生 2 週內補正，並以 1 次為限，逾期未補正或無法補正，經簽報院長同意，報教務處備查後，駁回其申請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委員名單公布後，煩請同學自行與委員聯繫口試時間，確定時間後，煩請 EMAIL 給學程辦公室。
2. 當日準備資料(學程辦公室)。

(1) 結果通知書-請學生先行列印

([資訊系統首頁](#)>>[D.學生資訊系統](#)>>[D.1.教務資訊](#)>>D.1.43.資格考核申請及推薦函) 。

(2) 委員投票單。

(3) 校外委員簽收收據。

(4) 書審意見表。